

精装插图
纪念版

摆渡人

〔英〕克莱儿·麦克福尔 著
付强 译



FERRYMAN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AI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FERRYMAN 摆渡人

[英] 克莱儿·麦克福尔 著
付强 译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摆渡人 / (英) 麦克福尔著; 付强译. --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6.9

ISBN 978-7-5500-1690-3

I. ①摆… II. ①麦… ②付…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59577号

江西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14-2016-0096

Ferryman

Copyright © 2013 by Claire McFall.

Published by Templar Publishing, a division of Bonnier Publishing Co.

Simplified Chinese rights copyright © 2016 Beijing White Horse Time Culture Development Co., Ltd., arranged through CA-LINK International LLC (www.ca-link.com).

All rights reserved.

出 版 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A座20楼 邮编: 330038

电 话 0791-86895108 (发行热线) 0791-86894790 (编辑热线)

网 址 <http://www.bhzw.com>

E-mail bhzw0791@163.com

书 名 摆渡人

作 者 [英] 克莱儿·麦克福尔

译 者 付 强

出 版 人 姚雪雪

出 品 人 李国靖

特约监制 何亚娟 王 瑜

责任编辑 游灵通 程 玥

特约策划 王 瑜

特约编辑 刘洁丽

版权支持 高 蕙

封面设计 林 丽

封面插图 何腾驹

内文插图 Dola Su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彩虹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1/32 880mm × 1230mm

印 张 9

字 数 220千字

版 次 2016年9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9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58.00元

ISBN 978-7-5500-1690-3

赣版权登字: 05-2016-74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序 幕

他坐在山坡上，等待着。

又是一天，又来活儿了。在他的面前，锈蚀的铁轨消失在隧道的入口。在这阴云密布的日子里，光线很难穿透入口处的石拱门。他的眼睛一直没有离开入口，他在等着盼着，心却累极了。

既无半分的兴奋也提不起丝毫的兴趣，他的好奇心早就用尽了。现在唯一要紧的是把差事完成。他冰冷漠然的眼睛没有一点生气。

起风了，冷气包裹着他，他却感受不到寒意。他的神情专注、警觉。

就要到了。

Chapter 1

硕大的雨滴时缓时急，杂乱地敲打着车站的白铁皮屋顶，宣告自己的降临。迪伦叹了口气，把脸深深地埋进自己厚实的冬衣里，想尽力暖和一下冻僵的鼻子。她感到脚已经麻木了，于是在四处开裂的水泥地上跺着脚，保持自己的血液循环。她闷闷不乐地盯着光滑的、黑黢黢的铁轨，上面散落着薯片的包装袋、已经生锈的巴氏牌健怡汽水罐，还有破雨伞的残骸。火车已经晚点一刻钟了，而她十分钟前就心急火燎地赶到了。现在，她除了站在这里盯着铁轨发呆，感受自己身上的热气一点点消散之外，无事可做。

雨势越来越大，身旁的陌生人倒是完全沉浸在免费小报上嗜血杀人案的恐怖案情当中，还想徒劳地继续读下去。可屋顶很难遮风挡雨，密集的雨点落在报纸上，炸开，扩散，油墨终于成了一摊污迹。那人小声嘟囔着，把报纸折起来夹在胳膊下面。他四处张望，寻找着新的消遣。迪伦赶紧把自己的目光挪开，她可不想和陌生人寒暄客套一番。

这可真是倒霉的一天啊。天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她的闹钟竟

然没有响，之后就越来越糟糕了。

“起来！起床！你要迟到了。昨天晚上是不是又碰电脑了？要是你管不住自己，你社交方面的事我可要多操心了，你不希望这样吧！”

正梦到一个陌生的帅哥，母亲的大嗓门就骤然响起，扫兴地搅了那场美梦。她尖利的嗓门恐怕连玻璃都能穿透，所以迪伦的潜意识并未做过多的反抗。母亲一边穿过经济公寓长长的走廊返身回去，一边继续抱怨。但迪伦不去理睬这些，她还在尽力回忆刚才的梦，想抓住这场迟来的白日梦里一鳞半爪的细节。步履缓慢……一只手，温暖的手搂着她……空气里弥漫着树叶和潮湿泥土的气息。迪伦笑了，感觉胸中一股暖意微微荡漾。可是还没等她在心里锁定他的脸，清晨的寒气就把这幻象吹散了。她叹口气，努力睁开眼，伸着懒腰，赖在厚羽绒被舒适的暖意中，然后也斜着眼向左瞥了一下闹钟。

哦，天啊！

要迟到了。她在小屋里忙得团团转，想赶紧把校服穿戴整齐。棕色的齐肩长发中有一缕头发又照例卷成了一团。迪伦根本顾不上看镜子中的自己，伸手便去够橡皮筋，这东西能把她可怜巴巴的头发藏在不起眼的发髻当中。其他女孩子到底是怎么理出那么精巧、完美的发型的呢？这对她来说仍是一个谜。不管她如何用吹风机吹、用手压，那一头乱发总能在她出门的瞬间故态复萌。

不淋浴是不可能的，但是今天她必须凑合着在滚烫的热水下冲一冲就赶紧走人，也不管是转哪个旋钮按哪个键。她拿着浴巾在身上蹭了蹭，赶紧穿上校服三件套：黑裙子、白衬衫和绿领带。匆忙间，一块参差不齐的指甲划过她最后一条紧身裤袜，在上面开了个大口子。她咬牙切齿地把袜子抛进垃圾箱，然后光着腿，噤噤噤地从大厅跑进厨房。

不吃早饭就出门也是绝对无法忍受的。她先看了一眼冰箱，然后又满怀希望地偷偷看了看食品橱，结果却没有什么东西可以让她边跑边吃。她要是早起一会儿，就可以在上学途中冲进小餐馆，再买上一个培根肉卷吃，但是现在没时间了。她一会儿肯定会饿的，但还好学校饭卡上剩的钱足够她吃一顿大餐了。今天是周五，这就意味着可以吃到炸鱼薯条——尽管里面不放盐、不放醋，甚至连番茄酱都没有。学校注重健康都快神经质了，什么调料都没有。她想到这些，翻了个白眼。

“你行李收拾好了吗？”

迪伦一转身，看到母亲琼正站在厨房门口。她已经换上了自己的工作服，医院一个班要熬上十二个小时。

“还没有，我等放学再收拾。五点半的火车，时间还很多呢。”迪伦想，老想管我的事，有时就跟控制不住自己似的。

琼有些不满地挑了一下眉头，额头上的皱纹更深了。每天晚上她都不辞辛苦地往脸上涂抹各种昂贵的乳液和美容液，可依然于事无补。

“做事一点计划安排都没有。”琼又开始唠叨，“这些事你应该昨天晚上就做好，而不是在MSN上胡闹……”

“好了，”迪伦怒气冲冲地吼了一句，“不劳你操心了。”

琼看起来似乎还有很多话要说，但最后她只是摇了摇头，转身离开了。迪伦听着她的脚步声在客厅回响，要猜中她妈妈为什么心情那么糟其实也不难，她本就对迪伦在周末去见她父亲十分不满。那个琼曾经海誓山盟爱过的男人，那个曾发誓跟她相爱相守至死不渝的男人，现在已经甩下她们母女去过新生活了。

迪伦料到琼不会善罢甘休，所以赶紧穿上鞋，抓起校服帽子，顺着客厅跑下去，尽力忽略肚子里传来的咕噜声。这个早晨一定会很漫长。她停在门口，仿佛尽义务一般喊了句“再见”，却无人回

应，她就这样拖着疲惫的脚步走入了雨中。

十五分钟后，当她走到学校时，身上那件廉价冬衣终于在和雨水的对抗中败下阵来，她感到水正渗进衬衫里。突然间一个可怕的念头让她在倾盆大雨中停下了脚步。白衬衫，大雨，衬衫湿了。她记得自己刚才翻过内衣橱想找出一件干净的文胸，结果只找到了一件——还是深蓝色的。

从她紧咬的牙关中蹦出来一个词，要是被她妈妈撞见她说这个词，她就该挨罚了。她匆匆扫了一眼手表，没时间跑回家了。其实，就算是飞奔过去，她还是会迟到。

糟糕。

迪伦低着头冲进雨中，她在街上跺着脚，经过封存着破碎梦想的慈善商店，只有廉价家具和贵得离谱的蛋糕的咖啡馆，一两家彩票投注站。再努力躲水坑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了，她的脚已经湿透了，现在它们最不用她操心。有那么一瞬间，她想到了穿过马路，然后躲在公园里，一直躲到琼出门上班。不过她还不至于那样做，因为她没这样的胆量。迪伦低声吐出一连串的抱怨，中间夹杂着几句脏话，然后转过大街，走进了吉斯夏尔中学。

三层楼整齐划一的若干小隔间，年久失修的程度各不相同。迪伦确信，这所学校专门磨平人的热情、创造力，更重要的是，消磨人的意志。签到是在顶楼帕森小姐的教室——又一处“满目倦容”的立方体。帕森小姐尽力想用标语和展示墙给屋里增添一点生气，可奇怪的是，她的一番心血却让屋子看起来更加压抑了。特别是现在，屋子里坐了三个人形机器人，个个都在说着毫无价值的废话，就好像正在演一出能改变生活的大戏。

迪伦呆头呆脑地走进教室，立刻就有锥子般的目光朝她射过来。她刚一坐下，老师那高八度的号叫就压倒了教室里的喧嚣，又是能刺穿玻璃的声音。

“迪伦，外套。”

学生必须要对老师彬彬有礼，老师却可以不用对学生以礼相待，真是咄咄怪事。迪伦心想。

“我得再穿会儿，外面太冷了。”其实这里也一样冷，她心里这么想，但却没有开口。

“我不管，脱掉外套。”

迪伦想要反抗，但知道反抗是徒劳的。而且，再多抱怨几句反而会招来更多人的注意，而平常她一直都在避免成为别人关注的焦点。迪伦叹了口气。她和外套的廉价拉链斗争了一会儿，终于将衣服脱了下来。周围人投过来的目光证实了她的担心，湿透的衬衫完全变得透明，里面的文胸像灯塔一样明显。她只有弓着腰趴在座位上，不知道自己隐形多久不被发现。

答案四十五秒钟之后就揭晓了。自然是女生们先看到了，座位左侧传来了一声窃笑。

“什么？什么啊？”一片哂笑声中夹杂着绰号“鸽子”的大卫·麦克米兰挖苦人的尖嗓子。迪伦神色专注地直视黑板，心里却已经勾勒出了一幅异常清晰的画面：谢莉尔和她的死党们正乐不可支地用她们精心修剪过的指甲朝她的方向指指点点。这个“鸽子”也真够笨的，又花了好几秒钟才明白她们在指谁，平时非要给他一个超级明确的提示他才能明白笑点在哪儿。谢莉尔会帮他找到笑点的，她会用口型暗示他“看看她的文胸”，也可能做一个相应的下流手势，打手语更适合班里这些低能迟钝的男生。

接着就听到哈的一声，迪伦脑海里又出现一幅画面：“鸽子”终于明白过来了，于是口水掺着巴氏牌健怡汽水一同喷到桌上。

“嗨，迪伦，我能看见你的胸啊！”迪伦蜷缩着，又往椅子下面出溜了一点。此时暗笑已经升级成了哄堂大笑，连老师也在笑。这贱婆娘！

自从凯蒂走了以后，这所学校里所有人给人的感觉就像跟迪伦不住在同一个星球一样，更别说是同一物种了。他们都是一群跟风盲从、不动脑子的人，所有人都是。男生们穿运动服，听嘻哈音乐，晚上泡在滑板场，不是去滑板，而是在里面搞破坏，有机会就喝得酩酊大醉。女生更糟，光是美黑霜就涂了五层，皮肤都变成橘黄色了。看到E4频道上重播的青春剧，她们会像猫一样尖叫。要弄成她们这副“尊容”要十二罐发胶，似乎这些东西把她们的脑子也喷成了一团糨糊。因为要是不聊美黑，不聊那些令人作呕的流行乐，或是哪一位穿运动服的浪子最有魅力（这点最让人受不了），她们简直就无话可说了。当然了，也有些人不愿意同流合污，但他们总是喜欢独来独往，尽量不惹人注意，免得成了这群乌合之众的靶子。

凯蒂曾经是她的好朋友。她们俩从小学就认识了，两人经常在一起暗暗嘲笑她们的同班同学，密谋逃离这里的办法。但是去年一切都变了。凯蒂的父母一直瞧对方不顺眼，去年终于决定分手。自打迪伦认识凯蒂以来，她的父母就是一对冤家对头，所以她也不知道他们俩为什么非得走到这一步。但事情还是发生了。凯蒂要被迫做出选择，到底是跟着酗酒成性的父亲住在格拉斯哥，还是跟着偏执的母亲远走他乡。这两个选择迪伦哪一个也不羡慕。最后左右为难的凯蒂还是跟着母亲去了拉纳克郡一个叫莱斯马黑戈的小村子，这地方很有可能就在世界的另一头。自从她走了以后，迪伦的日子更难熬了，也愈加形单影只。迪伦想念自己的好友，凯蒂根本不会去嘲笑她的透视衬衫。

尽管一节课后衬衣已经干了大半，但恶果已然酿成了。不管她走到哪儿，都会有同年级的男生（有些她甚至都不认识）尾随她看笑话，说一些风言风语，有的甚至还想去拨一下文胸的带子，看它是不是还在。到吃午餐时，迪伦终于受够了。她讨厌这些不成

熟的小男孩对自己的奚落，她讨厌这些目中无人的女生脸上带着嘲讽的神情，她讨厌故意装聋作哑的蠢老师。第四节课的下课铃响之后，她径直走过食堂，完全不管自己正饿得胃痛难忍，而食堂的双扇门中此时正飘来鱼和炸薯条的香味。她走出校门，周围的人群要么去了油炸食品店，要么去了面包房。她走到了整排商店的尽头，仍未停下脚步。

现在她走的街道绝没有学生会于午饭时间闯进来，除非他们此时和她有一样的打算。她的心跳加快了。之前她从未逃过课，真的连想都没想过。她性格内向羞涩，做事从来都是一板一眼的。沉静、勤奋，但不是特别聪明。她所有的成绩都是靠努力换来的，如果你在班上乃至整个学校里都没什么朋友，就不愁没有好成绩了。可是今天，她决定叛逆一回。第五节课点名的时候，她的名字旁会记上一个字母A代表旷课（Absent）。就算他们给医院里的琼打电话，她也是束手无策、无计可施。到她下班的时候，迪伦到阿伯丁的路已经走完一半了。她把焦虑不安暂时抛到脑后。今天她还有更重要的事要考虑。

当迪伦回到自己家那条街上时格外小心，好在她谁也没撞见。她脚步沉重地爬楼梯到二楼，掏出了钥匙。钥匙刺耳的响声在楼梯间回荡，她一下子慌得连大气都不敢喘了。此时她最不希望遇见的就是贝莉夫人。她会从过道把鼻子探出来，然后刨根问底想知道迪伦此时回来意欲何为，如果再糟糕一点，她还会请迪伦进去聊聊，陷进去就出不来了。迪伦仔细听了听，没有老态龙钟慢腾腾的脚步声，于是赶紧打开了双道锁（琼老是很害怕有小偷进来），偷偷溜进屋里。

进门后第一件事就是把那件让她今天无比尴尬的校服衬衫赶紧脱掉。她把衣服扔进浴室的洗衣筐，然后晃进自己屋里，走到衣橱前。她仔仔细细地检视着自己的衣服。第一次和亲生父亲见面，

到底穿什么才得体呢？一定要留下好的第一印象。绝不能穿太暴露的，那样会显得她很轻浮；绝不能穿印着卡通人物的，那会显得她很幼稚。要既漂亮又成熟稳重。她左看看，右瞧瞧，把几件衣服拉到一旁，走近一步想看看里面还有些什么。最后，她不得不承认自己的确没有任何一件衣服符合漂亮、成熟的要求。之后，她抓出来一件有点褪色的蓝色T恤，衣服前面的花纹是她最钟爱的乐队名字，外面套一件灰色带风帽的罩衫。她脱掉校服的裙子，换上舒适的牛仔裤，再加一双旧的耐克跑鞋，打扮完成。

她在琼房间里的穿衣镜前仔细打量了自己一番，这样一身行头蛮不错了。接下来她从大厅的壁橱里翻出一个旧包，把它扔在床上。她往里面又放了一条牛仔裤、一打T恤、几件内衣，还有一双平时在学校穿的鞋子和一条绿裙子，以便他带她到外面吃饭之类的场合穿。手机、MP3，还有钱包都和化妆品一道塞进了包前面。然后她又从床上抓起最后一件重要物品——艾格伯特，她的泰迪熊。随着时间流逝，它已经变得灰暗、残破，失去了一只眼睛，背后也有轻微的裂缝，里面的填充物纷纷想跑出来。它从来没有赢得过选美比赛，但自从她还是婴儿时它就一直陪伴着她，有它在身边，她感到安全、舒适。

迪伦想带上它，但要是让爸爸看到了艾格伯特，准会以为她还是长不大的孩子。她把它放在胸口紧紧拥抱，心里不知如何是好。最后还是把它放回了床上。她撤回双手，望着它，它似乎也在目不转睛地看着她，眼神中满是无人怜爱被人抛弃的哀怨。迪伦立刻有一种负疚感，她紧紧抓起它，轻柔地放在自己的一堆衣服上面。她拉上包的拉链，然后又拉开一半，把它取了出来。这一次它脸朝下，没有再用满是埋怨的眼睛可怜巴巴地盯着她。她再次拉上拉链，然后毅然决然地走出了屋子，艾格伯特被遗弃在床正中。整整二十秒后，她又冲了回来，抓起它。

“对不起，艾格伯特。”她喃喃自语，飞快地吻了它一下，然后把它匆匆塞进包里，跑出了屋子。

要是抓紧时间的话，她能赶上较早的那趟车，给她爸爸一个惊喜。她怀着这个想法快步下楼，沿着街道疾行。去车站的路上会经过一个小食店，也许她能飞奔进去，先吃一个汉堡垫垫肚子，然后撑到晚餐。迪伦加快了脚步，一想到食物就忍不住口水直流。然而就在经过公园高高的金属大门时，她突然停了下来。她的目光穿过栅栏，盯在那些恣肆疯长的绿色植物上，其实她也不清楚自己到底在看什么。

似曾相识的感觉。

她眯着眼睛，使劲地想弄明白到底是什么触发了自己这种感觉。然而一阵男孩的咯咯笑声把她的遐思击得粉碎。定睛观瞧，一张脸上咧着一张嘴傻笑，那嘴里还叼着香烟，犹自喷云吐雾，正是麦克米兰和他的小伙伴们。迪伦厌恶地皱了皱鼻子，在他发现她之前就往回走了几步。

她晃晃头，赶走最后一丝梦境的回忆。然后穿过马路，目光定在了经济小吃店那块手绘的招牌上。

Chapter 2

“太不像话了！真是可耻！”那个陌生人显然已经拿定了主意，既然报纸看不成了，他接下来要集中精力做的事就是开始抱怨了。迪伦满心疑虑地瞥了他一眼，她真的不想和这么一位穿着粗呢子衣服的中年人聊什么天，最后在去阿伯丁的漫漫长路上都要被迫参与这种尴尬的谈话。她耸耸肩，在厚实皮大衣的掩盖下这个动作几乎看不出来。

男人还在继续，身边的人缺乏谈兴，他却丝毫没受影响，“我是说，他们收那么贵的车票钱，你以为他们总该准点到吧，可是人家偏不。太可恶了，我在这儿都等了二十分钟了。你知道，车最后到这儿的时候肯定是没有座位的。服务太糟糕了！”

迪伦环顾四周。尽管在车站里好几个地方都有各色人等在走动，但站台上却没有几个人，她没办法悄悄溜掉，消失在茫茫人海之中。

穿粗呢子大衣的男人转过身看着她，“你说呢？”

这回迫于无奈要给出一个直截了当的回答了。迪伦尽量想含糊

其词，于是只“嗯”了一声。

那男人大概是把这一声当成请他继续长篇大论的信号了，“还是铁路国营那个时代好啊，那时你知道什么时候上车，那时候车上的工作人员都是诚实本分的好人。现在是越来越糟了，现在管理铁路的都是一小撮吹牛皮的骗子。太不像话了。”

车现在在哪儿呢？迪伦暗自想，她急不可耐地想从眼前的社交游戏中解脱出来。正在这时，车来了，如同一个身着锈迹斑斑铠甲的骑士呼啸而来。

她伸手取过脚边的帆布背包，像她拥有的大部分物品一样，包已经褪色了，上面到处是磨损的痕迹。她抓住两根把手，把沉甸甸的背包举起来背在肩上，一声轻微的撕裂声不禁让她花容失色。要是背包开缝，再来阵阴风吹过，将她的内衣刮得满车站都是，那今天的倒霉事才真叫成双成对了。不幸之中的万幸，背包挺住了。迪伦等滑行的列车停稳，就拖着步子和其他疲惫不堪的旅客一起走上前。车完全停下来时传来液压装置的嘶嘶声，迪伦刚好站在两扇车门的正中。她快速瞄了一眼那个穿粗呢子大衣的男人往哪扇门跑，然后用尽全力负重朝另一扇门飞奔过去。

一走进车厢，迪伦的眼睛就向左右扫了一眼，想看看周围有没有什么不正常的人——酒疯子啊、怪人啊，想把一生的故事都讲给你听的人啊（其中经常涉及被外星人绑架之类的离奇遭遇）以及那些非要和你一起探讨人生意义之类大道理的人。不知为什么，迪伦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总能吸引这些人的注意。今天她的烦心事太多了，所以对他们避之唯恐不及。经过一番仔细观察，她筛选出来好几个空座位。没过多久，她就清楚了为什么在拥挤的列车上这几个座位一直空着。一位母亲带着一个高声哭闹的婴儿坐在一侧，孩子的红脸蛋皱巴巴的，一脸怒容。母子俩周围有一辆婴儿车和若干袋子，里面乱七八糟地摆满了婴儿的必需品。在过道的另一头，隔了

几个座位，一对喝得醉醺醺的少年身穿蓝色流浪者队上衣，坐在一个双人空座对面。他们有些外行地把疑似为布克法斯特酒的瓶子藏在一个纸袋子里，大声唱着荒腔走板的曲子。

现在唯一的选择位于车厢中部，座位上压着旁边一位大块头女人一大堆购物袋。那女人已经把身旁的和对面的座位都占了，摆出一副公然拒绝任何人做伴的架势。但是，不管她会不会瞪眼睛，选择在她这里就座是最有吸引力的。

“劳驾。”迪伦小声嘟囔一句，朝女人这边慢慢挪过来。

女人高声叹了口气，不满之情溢于言表，但还是把自己的袋子挪开了。迪伦脱掉外套，把它和背包一起放在头顶的架子上，然后坐好。刚才在等车的时候，她飞快地翻了一下包，取出了MP3和耳机。现在她把耳机随便往耳朵上一戴，闭目把音量调到最大，让她最喜欢的独立摇滚乐队高亢的鼓点声淹没周围的世界。她能想象得出那位购物袋女士此刻正对她和她可怕的音乐怒目而视，想到这里她露出了微笑。周围安静得听不到一点声音。列车吃力地嘎吱作响，加快速度朝阿伯丁全速前进。

她紧闭双眼，畅想着即将来临的周末。她想象自己走下火车，搜寻对她来说几乎完全陌生的父亲。她一会儿提心吊胆，一会儿又热血沸腾，胃部也跟着微微抽搐。几个月来她对琼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好话说尽，终于从她那儿要来了詹姆斯·米勒，也就是她父亲的电话。她先拨号、挂断，再拨号、又挂断，迪伦想起自己当时手抖得有多厉害。要是他不想和自己说话怎么办？要是现在他已经有了自己的家庭怎么办？最糟糕的是，要是他到最后让人非常失望怎么办？要是他是个酒鬼或是个罪犯呢？母亲没有给出更多关于他的细节，她们从不曾讨论过他。母亲要他离开，他就离开了，而且就像她要求的那样，从此再也没有打扰过她们母女。迪伦当时才只有五岁，十年过去了，父亲的相貌在她的记忆里已经很模糊了。

内心挣扎了两天后，迪伦终于在中午时分给他打了电话。打电话的地点选在学校操场一个僻静的地方，这里还没有被烟民、爱侣和流氓帮派霸占。她希望他此时正在工作或是无人接听，她如愿了。电话响了六声，每一声都几乎让她的心脏停跳，直到留言机发出嘟嘟的提示音。她突然意识到，自己根本没想好要说什么。心慌意乱的她吞吞吐吐地说了几句不着边际的话——

“嗨，我找詹姆斯·米勒。我是迪伦，你女儿。”下面该说什么呢，“我，呃……我从妈妈那儿要了你的号码。我是说，琼。我觉得，也许，也许我们可以见一面，然后说说话。如果你想说的话。”深呼吸，“这是我的号码……”

刚一放下电话，她立刻又畏缩了。简直就是个白痴！她简直不敢相信事先竟连说什么都没想好，刚才的声音听起来像笨手笨脚的傻瓜。好了，现在除了等待没事可做了。整个下午她都感到胃不舒服，生物课和英文课稀里糊涂就上过去了。回到家，她木然地看着BBC二台的《厨王争霸》和新闻节目，甚至当愚不可及的肥皂剧开始时也没有换频道。他要是不回电怎么办呢？他有没有听到电话留言呢？他要是一直没有收到留言怎么办？迪伦仿佛看到一个女人的手拿起了电话听筒，听到留言后，缓缓地用涂得鲜红的指甲按了删除键。她只好两指交叉祈求好运，把手机一直放在伸手可及的地方。

等了两天，他真的回电了。四点钟，又是冒着大雨回到家里，袜子湿透了，肩膀也打湿了。正在这时，口袋里的手机突然振动起来，《很久以前》的主题曲钢琴和弦随之响起。他来电话了！迪伦急忙把手机拿出来，心脏似乎都停止了跳动。她匆匆扫了一眼来电显示，更确定就是他。虽然这是个陌生的号码，但地区代码正是阿伯丁的。她的手指划过手机玻璃屏，对着耳朵按下了接听键。

“你好！”她的声音听起来很嘶哑，像是有东西卡在喉咙里似